

3-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或监狱企业证明函扫描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南昌市新建区血吸虫病防治站）的（项目名称：2022年新建区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工作劳务外包，项目编号：JXMTZFCG【2022】057）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2022年新建区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工作劳务外包），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江西双鱼科技贸易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132.2万元，资产总额为450.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西双鱼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18日

